

“法院+综治中心”共绘多元解纷新“枫”景

在枣庄市薛城区，遇到矛盾纠纷到区综治中心“一站式”解决烦心事，正在成为越来越多人的新选择。这一新变化的背后，是人民法院深度融入综治中心建设的创新实践。

近年来，枣庄市薛城区人民法院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树牢“抓前端、治未病”理念，在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设立法院窗口并指派审判诉讼服务团队常驻，开展指导矛盾化解、调解及案件速裁等工作，有效衔接社会各方力量，推动矛盾纠纷源头化解、就地化解、多元化解，为绘就基层治理新“枫”景贡献司法力量。



向前一步：助力矛盾纠纷就地化解

三月的枣庄，春风和煦，柳树纷纷吐出新绿。刘女士带着孩子来到薛城区综治中心，向法官和帮助解决纠纷的工作人员表示感谢。

不久前，薛城区妇联依托综治中心与薛城法院入驻团队对接，并联合民政部门化解了刘女士的一桩心事，也让长期“互不往来”的双方融化了内心的“坚冰”。

原来，因孩子的抚养权分歧，刘女士与前夫家人闹得很不愉快。在接到解纷求助后，区妇联依托综治中心与薛城法院入驻团队对接，召开联席会议研究化解方案，分头与双方沟通，耐心讲清法

理、事理、情理，并引入心理咨询师帮助孩子做好心理疏导。最终，梗住亲情四年的“疙瘩”解开了。

依托综治中心，妇联与法院合力推进矛盾纠纷“前端”化解，达到了“事心双解”的良好效果。“法官的参与会大大增加群众对于调解结果的信服度，更有利于把矛盾纠纷化解在源头。”区妇联工作人员表示。

联动调解重点在“联”，关键在“动”。薛城法院在综治中心内设立诉讼服务功能区域或“一窗通办”窗口，选配政治素质高、群众工作能力强、业务能力突出的干警组成审判诉讼服务团队入驻综治中心，目前已入驻员额法官1名、司法辅助人员5名，提供指导调解、诉调对接、司法确认、现场立

案、小额速裁审判等诉讼服务。坚持“法治+综治”深度融合，充分发挥对其他入驻部门的指导调解职能，推动完善人民调解、行政调解、行业性专业性调解与司法调解的协同衔接机制，构建联动工作机制，增强就地预防化解矛盾纠纷合力。

凝聚合力：形成法治赋能治理工作“闭环”

“本来以为‘没戏’了，没想到现在交出的钱有着落了！”就在前不久，薛城法院诉讼服务团队采用“调解优先、分层处理、智能辅助”的三维解纷模式，联合公安、社区网格员、综治中心调解员成功帮助118名预付式消费者解决了问题。

某儿童摄影店因经营不善，在尚欠十余万元消费定金的情况下，经营者王红（化名）闭店后失联。

案情并不复杂，但维权的消费者人数众多，王红也下落不明，如果简单采取立案后判决的方式并不能从根本上帮助维权心切的消费者们解决问题。

基于以上考量，诉讼服务团队及时联络其他入驻单位，主动联系公安部门查找王红下落，并找到王红所在社区网格员联络其亲属，最终成功与王红取得了联系。

“债务压力大，我也是没有办法。”面对118名消费者的集体追讨，王红也希望有个化解问题的好办法。

为使问题得到尽快解决，调解团队开展“模块化分组调解”，按预存金额分档建立5个调解小组与双方当事人沟通；设立“司法便民窗口”，采用“流水线作业法”，设置材料核验区、金额确认区、文书签署区，48小时内完成全部调解协议效力认定。

最终，欠款分三期履行，118名消费者的诉求如愿解决。此案平均个案处理时长压缩至1.5小时，诉讼费成本降低50%，调解成功率达100%。

矛盾纠纷化解在“化”更在“治”。针对本案中发现的社会治理问题，薛城法院针对群体性纠纷研究建立“标准化预处理系统”，同时，拟向市场监管部门发送司法建议，推动建立预付式经营备案管理制度，以“靶向建议”推动治理模式从“事后化解”转为“事前预防”转变，推动形成法治赋能社会治理的工作闭环。

顺畅衔接：让群众解纷“最多跑一地”

“这么快拿到劳务费，真是谢谢你们啊！”追讨欠薪的老张没想到的是，仅用一天的时间就到账了。

2022年至2023年间，老张等41位农民工被某工程公司雇佣从事铁路维修工作。工程完工后，公司迟迟未履行劳务费的付款义务。眼看多次催要无果，老张和其他工友向薛城法院提起民事诉讼。

案件受理后，诉服团队速裁

法官米姿璇联系中心调解员，立即与其他相关单位开启解纷“绿色通道”。经研判，确定该案法律关系明确，事实清晰。经过多次沟通协商，双方最终达成调解协议。该案运用小额诉讼程序简化流程，实现了当日立案、当日调解、当日送达。

不止于线下提速，审判诉服团队还通过“互联网+调解”模式，实现了纠纷在线申请、远程调解、电子签字、司法确认“云端”办理，以“零跑腿”解纷服务，切实减轻当事人诉累。

在高效化解矛盾纠纷的同时，薛城区人民法院持续完善“总对总”多元解纷体系，加强与行政调解、人民调解、行业调解等各类解纷力量的对接，已与17家多元调解组织完成对接工作。依托综治中心搭建调裁审衔接平台，探索纠纷“双向”分流模式，对其他入驻部门调解不成，到法院窗口坚持立案的严格依法立案，贯彻调解优先，对当事人不同意调解或调解不成的案件，实行繁简分流、简案快审、当判则判，助力人民群众化解纠纷“最多跑一地”。

从“单打独斗”模式向“多元共治”体系转变，从被动“坐堂问案”向积极“服务治理”策略迈进，薛城法院积极推进以综治中心为主要阵地，法院指导调解为主要抓手，行业性专业性调解共同参与的“一站式”多元解纷格局。今年以来，审判诉服团队已化解各类矛盾纠纷600余件，为基层治理注入了“法治动能”。（李浩源）

滕州法院木石法庭：让“枫桥之花”绽放墨乡

近年来，木石法庭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入贯彻“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的要求，主动融入基层社会治理，重心前移、力量下沉，推动矛盾纠纷源头预防、就地实质化解，有效服务乡村振兴、基层治理和群众高品质生活需求，2024年3月，木石人民法庭被命名为山东省首批“枫桥式人民法庭”，展现了新时代的墨乡“枫”景。



聚焦前端预防 深化源头治理

木石法庭将工作触角延伸至纠纷产生之前，针对辖区婚姻家庭、民间借贷、买卖合同等易发多发案件类型，法庭常态化开展“送法进村居”“送法进企业”等精准普

法活动；针对省级鲁南高科技化工园区企业，开辟绿色通道，实行标签化管理，定期走访提供“法治体检”，推动企业从“事后维权”向“事前预防”转变，涉园区企业案件数实现连年下降。近三年来，法庭指导化解各类矛盾纠纷1700余起。

强化协同联动 做实多元调解

充分发挥人民法庭在多元纠纷中的引领、推动和保障作用。做强指导调解。法庭专职法官定期下沉指导辖区调解组织，特别是对涉及征地拆迁、环境资源保护、群体性利益等复杂敏感纠纷，加强与镇综治中心、司法所、派出所的协调联动，共同制定化解方案，形成工作合力，力求“调解一案、化解一片”。做优诉调对接。在法庭设立诉调对接工作站，构建“导诉引流+调解受理+司法确认”无缝衔接机制。对调解成功的案件，当天即可申请司法确认，赋予强制执行力。近三年来，办理司法确认案件144起，及时履行率达70%以上。选聘两名退休老党员作为驻庭特邀调解员，深入村居社区，运用法理乡情化解纠纷1300余起。

注重实质解纷 做优审判质效

对进入诉讼程序的案件，坚决防止程序空转，着力实现案结事了。深化庭前调解。在立案前积极引导当事人选择非诉方式友好和解。优化审判策略。诉中以事实为基础，引导当事人理性预判，优选调解方案；诉后强化判后答疑、督促履行，促使当事人主动履行生效裁判。设立庭后调解、判后答疑工作室，累计开展答疑解惑210人次。创新审执衔接。自2023年设立驻庭执行团队，对法庭审结的适宜案件就近执行，打造“半小时执行圈”，以执促调、以调助执，有效提升裁判自动履行率。近三年来，法庭共审结民事一审案件1347件，服判息诉率96.43%，真正做到“事心双解”，案结事了。

践行“三个服务” 助力高质量发展

法庭工作始终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服务乡村振兴：提升群众法治意识和企业风险防范能力。依托融入镇街综治网格体系，建立信息互通共享机制，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早发现、早研判、早介入。服务基层社会治理：通过深度融合网格治理、建立“两所一庭”联动机制、做实多元解纷，有力推动了辖区两镇社会治理效能的提升。服务人民群众高品质生活：运用“雪亮工程”视联网平台在线调处纠纷140余起，减少群众诉累；通过“三延伸三聚焦三坚持”工作法，努力让群众在家门口感受到便捷、高效、有温度的司法服务，提升司法获得感。近三年来，法庭受理婚姻家庭、邻里纠纷等案件呈现下降趋势，案件质效核心指标稳步提升，有效发挥了人民法庭化解矛盾、定分止争的基础性作用。

（孔令武 李付伟 王冬梅）